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 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、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 议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 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梅坦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 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 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 2024 年第三季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-2,634,257.74 元(损失以"-"号表示),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-239,861.58 元, 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-72,927.99元, 计提存货跌价损失-2,321,468.17元, 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的 《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禄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